

# 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## （适用业务：迁址）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我公司为您提供供电营业厅、政务大厅供电服务窗口、“网上国网”App、山西省政务服务网、政务平台“三晋通”App、95598网站等用电申请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### 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1.申请受理

2.方案答复

3.工程实施

4.装表接电

### 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#### 申请受理

您需提供以下申请资料：

（1）客户用电主体资格证明（自然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；非自然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等）。

（2）新地址的物权证件，包括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、场地权属证明文件，若属农村用房等无房产证或土地证，由所在镇（街道、乡）及以上政府房管、城建等部门开具的房屋产权合法证明。若房屋（土地）为租赁性质，需提供租赁协议及所租赁的房屋（土地）产权证明。

若您委托他人办理业务，还需提供委托人身份证明和委托书。已有客户资料或资质证件尚在有效期，无需再次提供。

受理时限要求：1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
#### 方案答复

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，我公司将安排客户经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进行现场勘查，并在规定期限内答复您供电方案（低压用户3个工作日、高压单电源10个工作日、高压双电源20个工作日）。

#### 工程实施

请您自主选择具备资质的受电工程设计单位（可登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<http://jzsc.mohurd.gov.cn/data/company>，查询相应单位明细）。若您属重要电力用户、居民住宅小区，在设计完成后请提交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、工程设计及说明书资料，我公司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审查。其余一般项目，我公司不再组织设计审查。

请您自主选择您受电工程具备资质的施工单位（可登录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网站<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message>查询相应单位明细）。若您属重要电力用户、居民住宅小区，在电缆管沟、接地网等隐蔽工程覆盖前，请及时通知我公司进行中间检查，我公司将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中间检查。

#### 装表接电

受电工程竣工后，请您提出竣工验收报验申请，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检验并答复，对检验发现的问题，请您及时整改，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验手续，直至检验合格。

在竣工验收合格、签订《供用电合同》及相关协议，我公司将在3个工作日内为您装表接电。

#### 注意事项：

（1）迁移受电设备用电地址的可办理该业务，应满足供电点、用电容量、用电类别等不变的条件。如您为高压用户，供电点是指为您供电的同电压等级的供电线路；如您为专线用户，供电点是指为您供电的变电站；如您为低压用户，供电点是指为您供电的配电变压器。

（2）迁址后的新址不在原供电点的，新址用电按新装用电办理，原址按终止用电办理，供电企业予以销户。

（3）迁址引起的客户内部工程，由客户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实施。

（4）迁址后的新址仍在原供电点，但新址用电容量超过原址用电容量的，超过部分按增容办理。新址用电引起的用户产权范围内工程费用由用户负担。

（5）用户办理迁址业务，应提供新用电地址的物权证明，供用电双方应当重新签订供用电合同。用户迁址后，原址用电必须全部停止使用，后续该地址有新用户需要用电的按新装办理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！



网上国网App



网上国网95598  
微信公众号



12398微信公众号



12398App